

老妈的心思

□ 安安



老妈从洗澡间出来，白头发上别了红发卡子，白汗衫配了红底花裤，脸上洋溢着沐浴后的润泽光彩。

我调侃道：“妈，感觉轻松点儿没有？”

老妈说：“轻松多了。要不是你逼我洗，或许要等到下礼拜……”

“哎！让您洗个澡咋恁难哩！”我忍不住嚷怪。

“就是没有你们洗澡恁容易。”老妈像是撒娇。

想起那些不愿意洗澡的小孩儿来了。一听大人叫洗澡就跑，强按到水里就哇哇乱叫。

趁着天气凉快，我与老妈徒步到邻村的桃园玩，返回时一查步数，竟然走了15000多步。偏偏遇到停水，没法冲洗一身的汗，因此无心干别的，在躺椅上看书，挨到下午来水后赶紧洗了澡才算心安。从没有午睡习惯的老妈却和衣躺在床上睡得香甜。

待老妈睡醒，我开始与她老人家商量洗澡的事。

“妈，洗洗澡吧？今天出恁多汗？”

“不洗。我那汗早就落了。”

“那我给您放点热水泡泡脚吧？”

“先不泡，明天一起洗。”

“为啥非要等明天再洗？”

“明天初九，是个好。”

“哦，我妈真讲究。”

“那当然。”

老妈答应洗澡，还选了一个好日子，就是她说的“好”，挺好。

一大早，我一改平时睡懒觉的习惯，早早操持了早餐：王屋山珍冲剂配马齿菜鸡蛋饼。我与老妈一起吃了早餐，又开始落实老妈洗澡的事。老妈说，早上不洗，中午热了再洗。

那好吧。心想，这事又得惦记一上午。

午饭吃的是牛肉汤乱炖配“锅盔窑”，炖的是土豆、山药、胡萝卜和干蘑菇，都是老妈从城里买回来的。“锅盔窑”是听到吆喝后在村街上买的，就是菱形的烧饼，四周都烙成金黄色，小时候特别爱吃。城里有人喊它“月亮馍”，但总感觉不如“锅盔窑”亲切。

还没等我开口提洗澡的事，老妈就先说：“我咋还没丢下碗儿就想睡哩？是昨天走的路还没歇过来吧？”

我赶紧说：“那先睡吧，妈。睡醒了再洗澡。”我想老妈是真累了，毕竟80岁拐弯儿的人了。

我躺在床上看书，眯了一会儿，也没睡太沉，等老妈睡醒了洗澡。可老妈今天午睡的时间偏偏有些长，我在门口看了两次，都没看到她睡醒的意思。

想起那年陪老妈去开封赏菊花，晚上在宾馆让她洗澡，老妈找的那些理由至今仍让我回味、反思。

深秋的天气已经有些凉了，但逛了一天，冲个澡再好不过。老妈却不愿意洗。

我先是拿宾馆的房费说事，一向节俭的老妈却说：“算到房费里我也不想洗。”

“那为啥不想洗？”我追问。

“我怕那淋浴忽冷忽热。”这是老妈找的第一条理由。

“妈，您放心好了，我先洗，把水给您调好，不冷不热，可得劲儿，保管不叫它忽冷忽热。”

“我不习惯用淋浴。”老妈坚持。

“我给您搓，您就坐那儿不用动，一会儿就好了。”

“我不想让人侍候。”这或许是老妈的真实想法。

“就允许我侍候这一次，中不中？”

老妈无奈，想同意，但紧接着又说：“不洗吧，一洗头发湿湿的，不得劲儿。”

我一听，兴奋起来，立即说：“这个好办，宾馆有吹风机，保管给您吹得干爽爽。”

谁知老妈听了又说：“用吹风机不好，把头发都吹干枯了。”

“哎呀！吹一次就能把头发吹枯？我给您用凉风吹，没事。”

看我有些急，老妈只好说：“你说洗就洗吧……”

我差点被“胜利”冲昏头脑，把水

温调到40摄氏度，自己先洗了个痛快。

老妈不情愿地坐在花洒下面，我让她向后仰着帮她洗头，还炫耀式地问她：“这水温可以吧？我没骗您吧？”

谁知刚刚洗了个头，老妈就惊叫起来：“太冷了。”我赶紧关了阀门。

原来是我忽略了宾馆的电热水器与家里一直使用的燃气热水器的区别，那仅有的一桶热水已经被我用得差不多了，到了老妈这里，可不就凉了呗。

感觉有些懊恼。这时又听到老妈幽幽地说：“我说淋浴忽冷忽热吧，还不信。”

这回不敢再犯浑，只能将功补过。我急中生智，先给老妈披上浴巾，让她稍等，再用宾馆的电热水壶迅速烧了一壶开水，找了一个盆，分两次兑成温水，给老妈匆匆地擦洗了一遍，狼狈至极。

老妈终于睡醒了。尽管老家的淋浴再不会出现忽冷忽热，但我也绝不会再勉强老妈，在楼上给她找了一个洋铁澡盆，是几十年前老爸的手艺。

放了一大盆39摄氏度的温水，老妈赶我出去，她要独自洗。我只好在外站岗。

后来，老妈悄悄跟我说，她哪里是怕洗澡，实在是不愿意让人侍候……③3

乡土文学道路上的追梦者

——读陈志祥散文集《追梦》有感

□ 王太广

这两天，当我翻开陈志祥的散文集《追梦》后，似乎有一股泥土的芳香迎面扑来。同样从农村走出的我，瞬间在思想上产生了强烈共鸣，同时也唤醒了早已尘封的记忆，仿佛文中的那些往事，自己好像经历过，只是有些恍惚，但仔细过滤一下，又觉得是那么熟悉、那么亲切，有身临其境之感；品味这乡音乡情乡俗的娓娓诉说，像是一壶醇香甘冽的陈年美酒，让人酣畅淋漓、回味无穷。

陈志祥，20世纪50年代末出生在一个贫苦农民家庭，后来为了生存远离故土到大西北当了一名临时工，在戈壁滩上打石子、铺油路、卸矿石、打煤砖，1977年考取洛阳师范学院。这些经历，为他日后的文学创作提供了灵感源泉。陈志祥的散文集《追梦》以自己的亲身经历为主线，以家乡遂平为据点，用通俗朴实的语言、清新流畅的文笔、真实动人的情节和感人至深的故事，抒发了作者对土地的深情和对美好生活的渴望。同时，也体现了作者谋篇布局老到、生活阅历丰厚、捕捉素材能力强、文字表达顺畅、语言结构严谨的写作特点和艺术特色。

《追梦》是一部真实生活的真情表达。真实是散文的灵魂，书中的内容大都是作者亲身经历和所见所闻之事，因而才显得真实、真切、生动、感人。他写的《身世》《看日出》《童趣》《天性》等，都是通过真实场景、真实故事、真实人物、真实生活的再现。

“为什么我的眼里常含泪水？因为我对这土地爱得深沉”。情感是世间无与伦比的最宝贵的精神财富，也是文学创作中取之不尽、用之不竭的永久矿藏。这种真挚的乡情，来自他对土地的深情、对家乡的热爱、对美好生活的渴望。文以情生，情因物动，正是由于真实的生活场景才使《追梦》的一篇篇作品显得亲切自然、感人至深。他把过去艰苦的岁月、艰难的历程、艰辛的道路、难忘的往事、深刻的感悟写出来，让更多的人知道、让更多的同龄人回味、让年轻人了解，给人们以启迪、给自己以充实、给后来人以教育。《追梦》是一部以回忆的形式、忆旧的体裁。

《追梦》是一部再现农耕文化的史志。《追梦》前23篇所写的内容大都是20世纪70年代遂平县农村的风土人情、地域特色、乡村故事、儿童趣事等，充溢着浓郁的乡间文化元素，是当时遂平农村生活画面的生动再现，是以文学形式记录农耕文化的史书，是难得的非物文化遗产，更是对天中文化、乡土文学的一大贡献。

作者在《姥姥的纺车》《煤油灯》《推碾》《刨麻茬》等作品中，反映了农村生产、农民生活的巨大变化，描绘了由农耕文明向现代文明迈进的足迹。他在对乡村旧事的叙述、描摹中，有娓娓道白、实物的说明、细腻的刻画、精美的照片，让人对以往的器具、什物、动物、植物、人物、场景、形象等立刻清晰地浮现出来，能让读者从中找到自己的影子，使得作品更有韵味儿、更有读头。

在陈志祥的笔下，农村的生活、生产，既像一幅丰富多彩的农村生活画卷，又如打开了的农耕文化博物馆、乡村大世界，把遂平一带的地域方言、风土人情等原汁原味地呈现在读者面前，体现了本土、本真、本色的乡土文学特点，具有很强的地域性、思想性、艺术性和独具特色的艺术魅力。

《追梦》是一本人生怀旧的体味书。乡村是人生的百味大世界，作者对各种滋味在作品里表述时，总是和父亲、母亲、姥姥在一起，和亲情、友情、师生情在一起，和西北的沙漠、戈壁、胡杨在一起，和艰辛、努力、奋斗在一起，和汗水、喜悦、收获在一起。

比如，《赌徒》中的父亲，《梦断天桥》中的姥姥，《恩师》中的高中语文老师李治国等，他们都很普通，都是小人物，却有着优秀的品格、高尚的情操、乐观向上的人生态度，而且为农村集体经济的发展、农村生活的改善和教书育人、帮助他人作出过积极努力和一定的贡献。他们的事迹值得传颂，他们的人生值得入史立传。当我读到这些人物的时候，觉得不是冷冰冰的面孔，而是带着人生肌肤、人间真情的温度。拧一拧，有汗水、有泪水、有喜悦、有收获，让人读后受益匪浅。

曾经乡村寻常之人、之事、之物，经过陈志祥的思想过滤、情感打磨、形象刻画，熠熠生辉、令人感动。尤其是配上陈钢、孙彦军、魏俊峰等摄影家的精美照片，增强了可读性，体现了鲜活力。

有人说，有梦的人最快乐，守梦的人最坚强，追梦的人最努力，圆梦的人最幸福。也许陈志祥就是最幸福的人，祝愿他在追逐自己的梦想道路上，仍不忘初心、矢志不渝，为新时代的山乡巨变创作出更多更好的精品佳作。③3

我的乡邻我的亲

□ 陈健

老家的人给我打电话，说孙大伯不在了。我的心里难过了好久一段时间。

孙大伯是我老家的东邻。打我记事起，他的老婆就走了，他一把屎一把尿地拉扯着两个孩子。平时做饭，锅里常常蒸的一半是黑窝窝头，一半是白面馍，黑窝窝头自己吃，白面馍是留给孩子吃的。随着两个孩子逐渐长大，孙大伯也慢慢苍老了。前些年，孙大伯的大儿子把他接到了县城。

我小时候最爱翻过自家院墙找孙大伯，听他讲《牛郎织女》《老猴精》《嫦娥奔月》等故事，在那个文化匮乏的年代，极大地丰富了我的精神世界。我现在爱好文学大概也基于此。

孙大伯在县城住不习惯，时常回老家，每次回来都要到我家坐坐，唠唠家常，对我父母说：“县城有人跟小坤（我的乳名）的腿一样，都会骑自行车，我看呀，小坤也管学会。”因为在我1岁多时患小儿麻痹症，左腿落下了残疾。孙大伯说这话，给了我学骑自行车的勇气。后来，在哥哥的帮助下，不到一个下午的时间就学会了，算是真正开启了我的人生之路吧！

那时候，我就立志通过写作创造美好生活。每次到县城广播站送稿子，我都去看看孙大伯。见到我，孙大伯总会说，又来送报稿啊！我也总是点头答应，没有一丝生分之气。孙大伯住的小屋就成了我每次到县城的落脚点。晚上，吃着孙大伯特意为我准备的饭菜，聊着美好的未来，现在想起感慨万端，这份恩情只能永远铭记在心了。

小时候的日子都是艰涩而贫穷的，能够吃上一顿饺子就像过年一样兴奋，但我的好乡邻只要好吃的都会毫不犹豫地分享。东边隔门邻居的女主人是淮河南岸嫁过来的，声音特别洪亮，口音特别重，“她只要一说话，半个庄子的人都能听见”，因此老家与她同辈的人都好逗她，小孩子都管她叫蛮大娘。蛮大娘为人实诚、心眼儿好，老少少都爱跟她玩，但凡家里包了饺子，总少不了送一碗。西边的隔门邻居“老队长”，我们兄弟姊妹喊他舅爷，他家只要改善伙食，舅爷都让我们小孩子过去打打牙祭。

原来“三夏”时节最难熬，抢收插秧连轴转，我们兄弟姊妹尚小，大多在学校念书，家里就父母两个劳动力。每年这个节点，父母只能请人帮忙。都是乡里乡亲的，只要上门请，就是腾时间也来帮忙。麦稻在场忙着打的时候，看着快下雨了，乡亲们不用招呼，一个个拿着扫帚、刮板、木锨等物件赶忙来搭把手，不能让到手的粮食被糟蹋了，帮忙如同干自家活儿一样卖力。农人谁不知道，“三夏”时光贵如金。

而今，我离开生我养我的故土快30年了，但那些古道热肠、淳朴善良乡邻的音容笑貌总浮现在我的脑海。每每回味，总感到是那么可亲可敬。③3



新华社记者 李志鹏 摄

乘凉

□ 肖永成

今年立夏后，连月无雨，干旱天气又加上高温，人们都在日日煎熬中度过。爱人去上课了，我是家属，坐屋里又热又闷，很多时候，我就钻进屋后面的小树林里乘凉。树荫匝地，凉意绕身，或或慢行，或伫立，或倚树发呆，或蹲下沉思，尽享一个人的宁静。

天刚蒙蒙亮，小树林里就传来各种鸟的鸣叫声，此起彼伏。尤其是起雾的清晨，小树林被浓雾笼罩，什么也看不清，鸟儿在雾中尽情高歌，就像一个平常害羞的人，看四下无人，忽而兴致大发，放开歌喉，狂吼一阵一样。鸟儿的鸣叫声，像是在声声呼唤，也像是在真心期盼，又像是在深情倾诉。

吃过早饭，我带上门，一个人不声不响地走进屋后的小树林。小树林的温度感觉比太阳下要低。有风时，微风

在树林里穿过，吹在身上，凉凉的、酥酥的、麻麻的，似乎是树林里的空间有一种磁波，在人身轻轻触碰一样。小树林里有很多种树木，大多数是栎树和红李子树，高高低低，俯仰生姿。采一枚紫红发亮的红李子，靠在光滑滑的栎树干上，唇、齿、舌配合，试探性地咬破红李子，顿时一股酸酸甜甜的滋味溢满口中，频频咂嘴，再三品味，看着手中的大半个红李子，真有一种欲舍不忍的感觉。

在小树林里，我一边乘凉，一边四处游走一下。每次，我的脚步不自觉地要往南走十几步，因为小树林的南边尽头是未完工的新教学楼。下课后，隔着教学楼的框架，可以看到孩子们在教室后面的空地上玩耍。火辣辣的太阳照在孩子身上，他们全然不顾高温的

肆虐，依然快快乐乐、蹦蹦跳跳。

小树林里有一层落叶，晴天走动时，脚下传来沙沙声。树行间，隐约有一道小路径，沿着那条蜿蜒的小路往东走，可以看到一条深水沟。天旱，水沟大部分已经干涸，只有中间一小段还存有少量的水，一群鸭子在水里寻食嬉戏。看见鸭子戏水，我顿时感悟到，鸭子逐水而来，和我寻着小树林的树荫乘凉，大概都同属动物界的本能吧。

转身往北走，我一边走，一边拍一下栎树光光直直的树干，听着“叭叭”的声音在小树林里回荡。猛然间，我看到眼前卧着两头没有系绳索的黄牛。树荫下，黄牛的大嘴慢慢嚼动着，头和尾巴不时地晃动驱赶着蚊虫。看见我，两头牛并不惊慌，瞪着两只大眼睛望着。和两只黄牛对峙没几分钟，一条小

黄狗跑了过来，在我脚上蹭了又蹭。小黄狗是我刚来时共用做饭的大棚里结交的“新朋友”。小黄狗带着我来到小树林边一处农户家的菜园旁，“汪汪汪”叫了几声，农家女主人走了出来，看见我，又高兴又激动地说：“有学问的人来了，稀客，稀客。”说着，女主人连忙跨进菜园，从篱笆上取下刀片，麻利地割了一大把鲜嫩的韭菜递给我，不由分说地让我接着，还说：“天热，胃口不好，你给妹妹包韭菜饺子，捞过一下凉水再吃，新鲜可口……”

手捧着乡亲送的韭菜往回走，小树林的凉爽和韭菜的清香占据了感官。一个人，无论处在什么环境，都要努力去适应，随遇而安，顺其自然，就像我每天在小树林里乘凉一样，自然而来，自然而去，人生百态，如是而已。③3